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四百八十九

宋 李燾 撰

哲宗

紹聖四年六月癸未朔日有食之陰翳不見羣臣具表賀

丙戌三省樞密院同班致詞賀不見虧蝕上顧三省曰卿等更當修政事以進賢退不肖爲意章惇曰朝廷未嘗不以進賢退不肖爲事然眾所謂賢者未必賢須考實若全以虛名進退人則卻於政事有害曾布曰陛下以進賢退不肖爲戒則政事無足爲者賢不肖各得其所則政事豈有不修者乎人固難知然君子小人之分無以逃天下公議若不顧公議則是非貿亂何以辨明

匡章通國以爲不孝孟子猶禮貌之有孟子在下然後知匡章爲非不孝天下人亦信服豈可衆謂之不孝者皆孝謂之孝者皆是不孝恐無此理臣以爲君子小人
有天下公議在誠不難分別惇曰若盡要爲君子誰爲
小人者布曰臣不敢以小人自處若無君子之心何可
居此地若有小人在朝廷以義理言之於陛下前雖同
列不可爲之隱上笑云同列莫難相指布曰爲陛下分
別是非何所不可章惇爲宰相若同列中有小人爲陛
下言之亦職事也況在下之人邪正淑慝何可有隱只
有近日進呈吳居厚謂之棄瑕錄用則可謂之當進則
非也惇曰自侍郎遷尚書有何不可謂之當進則非也
兼是使能上曰只是使能布曰謂之使能則亦庶幾然

尚書地勢不輕未宜以匪人處此惇曰尚書侍郎亦不
爭若作執政則不可也布曰執政固不在論議然爲尚
書亦已過矣又如賈青所至官守踰濫及作監司按吏
起獄有至除名編管者後按之皆無罪如此等人豈可
付之一方惇曰官所踰濫者何止賈青布曰不知爲誰
何不按治惇曰青所至職事修舉今但欲以有虛名者
爲監司爲從官則政事皆弛矣布曰神宗每稱漢宣帝
循名責實而臣爲小官時嘗上疏言風俗之敝以爲士
盜虛名吏習偷惰王安石以爲名言然亦未可以有虛
名者便可廢也布與惇反復其語甚多眾皆默然惟論
賈青時許將及黃履曰青在福建誠過當布又曰若謂
賈青爲先帝所用則元豐末自犯法勒停惇曰青自爲

賈珠子布謂惇此言尤無理趣也再對布因言前日日
食陛下發德音退託不逮虧蝕爲之不見天人之際
其應如響臣等待罪政府臨事既不能有所建明及陛
下側躬畏變責臣等以勉思所戒亦莫知所報稱又不
能引咎辭位以避賢路其罪已不可勝誅及進謝陛下
又以進賢退不肖爲戒臣伏聽德音雖堯舜禹湯之言
無以過此大臣旣無以將順臣忠憤所激不免喋喋煩
聖聽然臣所陳居厚青等皆小人豈所當進今邪慝之
人變亂是非以邪爲正以直爲曲實中外之所不平左
右之臣有正人端士願陛下更賜辨察臣固常恐小人
黨與相與爲一壅蔽聰明外議皆以爲言事官議論多
與三省大臣不同恐不得安職或假以美名徙之他官

或加以罪戾廢黜如董敦逸作侍御史若擢爲權侍郎則可謂峻遷然已罷言職其他言者皆恐似此遷除則與大臣異者皆去言路必盡引門下朋比讒慝之人充塞要地則差除有不公號令有不當陛下雖欲有所聞不可得矣上曰卻不曾有此議論布曰中外所憂如此臣不敢不陳陛下臨事之際思慮先定謹聽而審處之

爾

十二月五日敦逸自侍御史責知興國軍竟不曾權侍郎

錄故鞏州土刺史皇

甫歡孫部爲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國子祭酒充鞏州土

刺史

初一日事今附此

詔修國史院錄歐陽修所撰濮廟議

一本進入

詔詳定重修敕令所刪修官朝請郎徐發

朝奉郎鍾正甫各與陞一任堂除差遣編排官宣德郎董嗣之與陞一任堂除差遣朝請大夫許介卿與減二

年磨勘仍依元豐年例選畱刪定官四員檢閱官一員令本所具功力輕重分等第關司勳擬賞申尚書省

丁亥詔兵部支降神臂弓五百張付環慶路經略司

新無

戊子武昌軍節度使檢校司徒開府儀同三司嗣濮王宗楚卒車駕臨奠輟視朝三日贈太師追封惠王諡曰僖節 府州觀察使同知大宗正事仲御爲鎮甯軍畱後開州防禦使仲聘爲同州觀察使

己丑詔蕃官作坊使棟懷義特贈東上閣門使忠州防禦使賜銀絹緡錢各一百男殿侍溪棟巴半之仍令經略司各具其孤以聞以涇原戰沒也 詔賜蘭州增展

金城關入役廂禁軍弓箭手蕃漢兵民特支有差 戶部狀檢準治平二年三月四日中書劄子節文三司奏

欲應今日已前及今後客人批鈔茶稅錢五分依元指定住賣去處內荆湖南路販茶限一年八箇月荆湖北路限一年六箇月江南東路兩浙淮南限一年四箇月送納了足餘五分並與展限半年如更有客人陳乞展限從省司勾追勘斷奉聖旨依本部看詳治平元立法意已寬商旅又立定不詳展限刑名故拘收課入有準不誤國計元祐中王巖叟奏請只憑商旅以罷水磨茶剩數爲說更要展限奏請不用祖宗已來條約旣送戶部亦不檢引元條申明遂降指揮展限一季顯見日限大寬走失課入兼自元祐二年沿此後來內外茶稅錢本部置簿每年春季違限倍罰稅錢今點檢簿內白腳未勾銷者一千七百四十三件并已有銷了卻使元送

納處文字到省部月日銷到者一千三百四十八件既無元送納月日則無以勾考違限竊緣每年茶稅錢約七十餘萬貫經今十年失於檢察更元祐中非理展限恐官司上下別有情弊今欲乞外處委提刑司府界委提舉司選官一員在京於本部選郎官一員各一年取索照證文字驅磨施行尚書省勘會元祐二年六月權展朝旨係一時指揮今來自不合行用外詔依戶部所申

辛卯權殿中侍御史蔡蹈言近太僕寺主簿李撰遇皇太后幸池道側不引避罰金衝替太學正林虞衫帽乘馬行道望上儀衛不卽斂退其不恭略同而特旨以贖論是大臣子勢可撓陛下法非所以示至公詔虞特差

替虞希子也

樞密院言累據環慶等路探報賊界七

月一日點集河南北人馬已降指揮令逐路講措置備禦應敵方略西賊夏秋之交恐未能點集多以虛聲疑我因得稍自休息然諸路亦不可過爲隄備但不宜輒自勞擾仍令諸路帥臣陰爲持重安靜之計而明行文

字指揮令諸將各整齊兵馬爲大舉次第其間如有利可乘自不妨隨宜出入討蕩惟以嚴重養成士氣爲上

詔劄付諸路帥臣

此月末涇原章案云云可考

甲午樞密院言鄜延經略司奏相度得延安府延川縣城形勢不便難爲守禦合依延長臨真縣例廢作不可守禦縣從之

太中大夫寶文閣待制致仕范子奇卒

乙未直祕閣呂溫卿爲鴻臚卿集賢殿修撰權知秦州

陸師閔兼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路茶事兼提舉

陝西等路買馬公事

已見三月四日當存一去一

錄故溪峒南州

田忠遂男洪景爲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國子祭酒兼監

察御史充南州都巡檢

戶部言承議郎同管勾陝西

路銀銅坑冶鑄錢公事許天啓乞依五月六日朝旨銜

內增入京西川路等字從之仍別給付身黃牒

十二月十五日

改正云云可考

樞密院言熙河蘭岷路騎兵闕馬數多詔專

委權提舉買馬陸師閔於年額外更收買二千應副熙

河蘭岷路諸軍并漢蕃弓箭手限防秋已前數足內弓

箭手合自備馬之人關經略司依所買錢數寬立期限

催納元價送還買馬司仍逐旋具支買過匹數以聞

詳定重修敕令所言遇聖駕行衝入禁衛從外第一重

者徒一年每一重加二等第五重當行處斬卽應在禁衛而越入者一重杖一百每一重加一等入第五重徒二年事理重者奏裁以上誤者各減二等其行立不依儀式非越入者杖八十

丙申詔翰林學士承旨蔡京翰林學士蔣之奇權吏部尚書邢恕各舉監察御史二員以聞

七月甲寅會布云云可考

詔

江甯府敦遣茅山道士劉混康上京住持上清儲祥宮

九月一日給百千路費可并此

丁酉賜環慶路修復安疆寨防拓蕃漢官帛有差

三月一日

二十三日可考

朝請大夫知楚州陳敦爲軍器少監皇城使

漢州刺史張整爲環慶路鈐轄

戊戌樞密院言招納賞格內如能設方略傳道信息誘

致招到西界內強壯之人許每名支絹十匹緣西界老
小婦女亦有歸漢之人慮招納之際以別無立定酬賞
不肯一例接引若行約回卽阻歸漢之意詔招到老小
婦女每人支絹三匹十歲以下二匹是日三省樞密
院同呈邊報曾布言涇原築籩江已有緒然環慶又欲
築灰家觜以次經營葦州清遠軍灰家觜在青岡峽口
入峽行四十里無水泉乃至清遠此地太宗以來經營
鄭文寶自長安至林木飛鳥以往皆不可活今雖能進
築但恐不免煩朝廷餽餉則關中困弊矣上曰如此何
用章惇曰孫路言有良田千頃可耕足以自給又云史
不可信布曰史乃已試之效未敢信路之言令保明委
有良田可以自給不煩朝廷餽餉卽聽施行上曰如此

甚善惇曰拓地不獨此處亦當以此戒之布曰固當如

此再對上曰孫路不足聽亦未須令施行且令奏聽旨

布與林希皆稱善

七月二十七日戊寅始有詔令檢視

壬寅樞密院言龍猛龍騎係雜犯軍額其闕並不招人
止是三年一次於歸遠壯勇人兵內依等樣揀到前後
累闕兵額數多今欲禁軍犯徒經決不該配兵級經斷
及一年令所屬官司因歲揀取問願依等樣揀填龍騎
指揮者聽等驗發遣赴軍頭司內川廣不用此制詔可
甲辰上批爲暑熱應在京工役去處並放假三日 熙
河蘭岷路進築青石硤畢工詔賜人役及防拓軍兵緡
錢有差 三省樞密院同呈熙河進築青石硤役兵等
並特支并涇原築籩江川並賜茶藥內張詢鍾傳欲不

賜上問其故因言青石硤只合作六百步至四百步堡
子傳乃欲作千步城又以盛夏興役非如涇原不得已
而爲之上曰爲之莫不爲無補布曰關陝人自來云須
築了石門子便是了當但興作非時爾上曰且與茶藥
不妨此不足計校布因言傳以十二日興役有書報臣
而不奏此乃可罪見劄子取問候到施行上曰走馬亦
不奏布曰必是走馬不知然亦當取問次布又言傳不
獨此事又欲經營會州而探得黃河水道險於峽江卻
欲以船棧般運官物上曰誰令傳如此眾莫敢對上又
顧輔臣曰似此不可爲者莫不須作眾唯唯及再對布
又言章惇雖不以傳取會州爲然而銳意欲令經營卓
羅監軍司以窺涼州此二者要皆不可爲林希亦言臣

初秉政便聞朝廷欲漸為收斂邊事之計今則不然經
營殊未已布曰西人今秋必大點集若氣勢尚如去秋
猖狂則安得不為收斂計上深嘉納曰此不可忽甲辰二十

七日
事

乙巳橫海軍節度使開封儀同三司宗祐為青海軍節

度使進封嗣濮王

舊錄既於此書宗祐封嗣濮王又於

宗楚以此月六日卒後旬日宗祐嗣封恐事理當

然若八月十七日則已稍緩今從舊錄止見于此保

甯軍畱後東陽郡王宗漢為昭化節度使開府儀同三

司改封安康郡王

權發遣提舉秦鳳等路常平巴宜

元符元年八月

樞密

添差權發遣陝西路轉運判官元符二年八月樞密

院言熙河蘭岷路經略司言據趙醇忠母李薩爾均言

孫男永壽陷夏國請令永壽弟永順永吉管勾族分仍